

藥

苑

参

考

2021 年第 4 期 （总第 4 期）

2021 年 10 月 25 日

浙江药科职业大学图书馆主办

刊名题字：何俊峻

本期编辑：邹丽红 沈建红

审核：何俊峻

本期要目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 解读《关于食叶草等 15 种“三新食品”的公告》
- 化学仿制药注册申报创新高 新三类何时豁免临床备受关注
- 浙江药科职业大学举行挂牌仪式
- 深观察未来 10%高职生念职教本科，他们将承担什么角色
- 中科院期刊分区，可以这样查！

目录

【教育要闻】	1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1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	7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	10
教育部：不使用“第一学历”概念	11
教育部等五部门部署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违法违规广告专项整治行动	12
【政策法规】	14
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关于深入推广福建省三明市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14
解读《关于食叶草等 15 种“三新食品”的公告》	20
关于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等 17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 1 项修改单的公告	25
医疗机构药学门诊服务规范等 5 项规范政策解读	26
【行业动态】	28
化学仿制药注册申报创新高 新三类何时豁免临床备受关注	28
美团开药店，“狼”来了吗？	31
完善中医药知识产权综合保护体系	35
中药多组学研究取得重大突破	37
【院校新闻】	39
浙江药科职业大学举行挂牌仪式	39
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创新创业融合服务中心成立	40
宁波大学科研团队成功推广盐碱地青蟹养殖项目	41
长三角地区毕业生供需云平台启用	42
湖南师大：成立世承书院 探索构建现代书院制培养新模式	43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面向东盟构建“衣食商”特色办学模式	44
【专题：职业教育】	46
黄炎培与中国职教	46
深观察未来 10%高职生念职教本科，他们将承担什么角色	48
【药图资讯】	52
中科院期刊分区，可以这样查！	52
如何快速获取 PMID、DOI 号	54

【教育要闻】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职业教育前途广阔、大有可为。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优化类型定位，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切实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技能型社会，弘扬工匠精神，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人才和技能支撑。

（二）工作要求。坚持立德树人、德技并修，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融合统一；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形成产教良性互动、校企优势互补的发展格局；坚持面向市场、促进就业，推动学校布局、专业设置、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相对接；坚持面向实践、强化能力，让更多青年凭借一技之长实现人生价值；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营造人人努力成才、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职业教育类型特色更加鲜明，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基本建成，技能型社会建设全面推进。办学格局更加优化，办学条件大幅改善，职业本科教育招生规模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 10%，职业教育吸引力和培养质量显著提高。

到 2035 年，职业教育整体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技能型社会基本建成。技术技能人才社会地位大幅提升，职业教育供给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高度匹配，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中的作用显著增强。

二、强化职业教育类型特色

（四）巩固职业教育类型定位。因地制宜、统筹推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协调发展。加快建立“职教高考”制度，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加强省级统筹，确保公平公正。加强职业教育理论研究，及时总结中国特色职业教育办学规律和制度模式。

（五）推进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纵向贯通。大力提升中等职业教育办学质量，优化布局结构，实施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采取合并、合作、托管、集团办学等措施，建设一批优秀中等职业学校和优质专业，注重为高等职业教育输送具有扎实技术技能基础和合格文化基础的生源。支持有条件的中等职业学校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试办社区学院。推进高等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实施好“双高计划”，集中力量建设一批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高标准建设职业本科学校和专业，保持职业教育办学方向不变、培养模式不变、特色发展不变。一体化设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体系，推动各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培养目标、课程体系、培养方案衔接，支持在培养周期长、技能要求高的专业领域实施长学制培养。鼓励应用型本科学校开展职业本科教育。按照专业大致对口原则，指导应用型本科学校、职业本科学校吸引更多中高职毕业生报考。

（六）促进不同类型教育横向融通。加强各学段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渗透融通，在普通中小学实施职业启蒙教育，培养掌握技能的兴趣爱好和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能力。探索发展以专项技能培养为主的

特色综合高中。推动中等职业学校与普通高中、高等职业学校与应用型大学课程互选、学分互认。鼓励职业学校开展补贴性培训和社会培训。制定国家资历框架，建设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实现各类学习成果的认证、积累和转换，加快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

三、完善产教融合办学体制

（七）优化职业教育供给结构。围绕国家重大战略，紧密对接产业升级和技术变革趋势，优先发展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农业、现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人工智能等产业需要的一批新兴专业，加快建设学前、护理、康养、家政等一批人才紧缺的专业，改造升级钢铁冶金、化工医药、建筑工程、轻纺制造等一批传统专业，撤并淘汰供给过剩、就业率低、职业岗位消失的专业，鼓励学校开设更多紧缺的、符合市场需求的专业，形成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优化区域资源配置，推进部省共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持续深化职业教育东西部协作。启动实施技能型社会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地方试点。支持办好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强化校地合作、育训结合，加快培养乡村振兴人才，鼓励更多农民、返乡农民工接受职业教育。支持行业企业开展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和在岗继续教育制度。

（八）健全多元办学格局。构建政府统筹管理、行业企业积极举办、社会力量深度参与的多元办学格局。健全国有资产评估、产权流转、权益分配、干部人事管理等制度。鼓励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举办职业教育，鼓励各类企业依法参与举办职业教育。鼓励职业学校与社会资本合作共建职业教育基础设施、实训基地，共建共享公共实训基地。

（九）协同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各级政府要统筹职业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的规模、结构和层次，将产教融合列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以城市为节点、行业为支点、企业为重点，建设一批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打造一批引领产教融合的标杆行业，培育一批行业领先的产教融

合型企业。积极培育市场导向、供需匹配、服务精准、运作规范的产教融合服务组织。分级分类编制发布产业结构动态调整报告、行业人才就业状况和需求预测报告。

四、创新校企合作办学机制

（十）丰富职业学校办学形态。职业学校要积极与优质企业开展双边多边技术协作，共建技术技能创新平台、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和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服务地方中小微企业技术升级和产品研发。推动职业学校在企业设立实习实训基地、企业在职业学校建设培养培训基地。推动校企共建共管产业学院、企业学院，延伸职业学校办学空间。

（十一）拓展校企合作形式内容。职业学校要主动吸纳行业龙头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专业规划、课程设置、教材开发、教学设计、教学实施，合作共建新专业、开发新课程、开展订单培养。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主导建立全国性、行业性职教集团，推进实体化运作。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支持企业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引导企业按岗位总量的一定比例设立学徒岗位。严禁向学生违规收取实习实训费用。

（十二）优化校企合作政策环境。各地要把促进企业参与校企合作、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作为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激励政策、乡村振兴规划制定的重要内容，对产教融合型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按规定落实相关税费政策。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把企业参与校企合作的情况，作为各类示范企业评选的重要参考。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把校企合作成效作为评价职业学校办学质量的重要内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要支持企业参与和举办职业教育。鼓励金融机构依法依规为校企合作提供相关信贷和融资支持。积极探索职业学校实习生参加工伤保险办法。加快发展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实训责任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鼓励保险公司对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保险专门确定费率。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所得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

源。

五、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十三) 强化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升教师素养。完善职业教育教师资格认定制度,在国家教师资格考试中强化专业教学和实践要求。制定双师型教师标准,完善教师招聘、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绩效考核标准。按照职业学校生师比例和结构要求配齐专业教师。加强职业技术师范学校建设。支持高水平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落实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的规定,支持企业技术骨干到学校从教,推进固定岗与流动岗相结合、校企互聘兼职的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继续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十四) 创新教学模式与方法。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和实效,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举办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普遍开展项目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全面实施弹性学习和学分制管理,支持学生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创新创业、竞赛活动。办好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十五) 改进教学内容与教材。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设计开发课程,开发模块化、系统化的实训课程体系,提升学生实践能力。深入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完善认证管理办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及时更新教学标准,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典型生产案例及时纳入教学内容。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所体现的先进标准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强化教材建设国家事权,分层规划,完善职业教育教材的编写、审核、选用、使用、更新、评价监管机制。引导地方、行业和学校按规定建设地方特色教材、行业适用教材、校本专业教材。

(十六) 完善质量保证体系。建立健全教师、课程、教材、教学、实习实训、信息化、安全等国家职业教育标准,鼓励地方结合实际出台更高要求的地方标准,支持行业组织、龙头企业参与制定标准。推

进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完善职业教育督导评估办法，加强对地方政府履行职业教育职责督导，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估和高等职业学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健全国家、省、学校质量年报制度，定期组织质量年报的审查抽查，提高编制水平，加大公开力度。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将其作为批复学校设置、核定招生计划、安排重大项目的重要参考。

六、打造中国特色职业教育品牌

（十七）提升中外合作办学水平。办好一批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加强与国际高水平职业教育机构和组织合作，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人员交流。在“留学中国”项目、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中设置职业教育类别。

（十八）拓展中外合作交流平台。全方位践行世界技能组织 2025 战略，加强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和地区组织的合作。鼓励开放大学建设海外学习中心，推进职业教育涉外行业组织建设，实施职业学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高技能领军人才和产业紧缺人才境外培训计划。积极承办国际职业教育大会，办好办实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形成一批教育交流、技能交流和人文交流的品牌。

（十九）推动职业教育走出去。探索“中文+职业技能”的国际化发展模式。服务国际产能合作，推动职业学校跟随中国企业走出去。完善“鲁班工坊”建设标准，拓展办学内涵。提高职业教育在出国留学基金等项目中的占比。积极打造一批高水平国际化的职业学校，推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教学资源。各地要把职业教育纳入对外合作规划，作为友好城市（省州）建设的重要内容。

七、组织实施

（二十）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更好支持和帮助职业教育发展。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要充分发挥作用，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落实对职业教育工作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宏观管理职责。国家将职业教育工作纳入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各省将职业教育工作纳

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考核。选优配强职业学校主要负责人，建设高素质专业化职业教育干部队伍。落实职业学校在内设机构、岗位设置、用人计划、教师招聘、职称评聘等方面的自主权。加强职业学校党建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新时代职业学校党组织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办学治校、立德树人全过程。

（二十一）强化制度保障。加快修订职业教育法，地方结合实际制定修订有关地方性法规。健全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职业教育经费的体制。优化支出结构，新增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严禁以学费、社会服务收入冲抵生均拨款，探索建立基于专业大类的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

（二十二）优化发展环境。加强正面宣传，挖掘宣传基层和一线技术技能人才成长成才的典型事迹，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打通职业学校毕业生在就业、落户、参加招聘、职称评审、晋升等方面的通道，与普通学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对在职业教育工作中取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在职业教育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技术技能人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奖励。各地将符合条件的高水平技术技能人才纳入高层次人才计划，探索从优秀产业工人和农业农村人才中培养选拔干部机制，加大技术技能人才薪酬激励力度，提高技术技能人才社会地位。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年10月12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意见》指出，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马

克思主义学院是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主阵地,思想政治理论课是马克思主义学院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主渠道。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是深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的重要举措,是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内在要求,对于构建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中国哲学社会科学,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进一步丰富和发展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对于彰显中国大学社会主义底色,引导青年学生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培养一代又一代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要意义。

《意见》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贯彻落实党中央要求,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取得长足进展,各方面工作迈上新台阶。同时,与新时代新要求相比,马克思主义学院在教育教学、研究宣传、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还存在差距,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亟待加强。必须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迫切需要,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全局,把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作为基础性、战略性工程,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

《意见》明确,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教学和研究作为重中之重,进一步明确职责使命,推动内涵式发展,强化政策保障,着力打造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教学、研究宣传和人才培养的坚强阵地,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学理支撑和人才支持。要坚持正确方向、坚持铸魂育人、坚持守正创新、坚持系统谋划,积极探索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教学规律、学科发展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意见》指出,要扎实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内涵式发展。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把准学科定位方向,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理

论学科引领作用。大力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在政治引导、学理阐释和价值塑造上下功夫，提升教学实效。强化课程体系和教材体系建设，将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全面贯穿、有机融入各门课程，切实提升教材的政治性、时代性、科学性、可读性。立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鲜活实践，找准切入点、聚焦点、结合点，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宣传。着力打造一支信仰坚定、理论功底扎实、数量充足、结构优化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切实增强使命感、认同感、获得感。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源源不断培养马克思主义理论后备人才。

《意见》指出，要强化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政策支撑机制。以育人成效为标准，完善体现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特点、符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内在要求、有利于教师职业发展的考核评价体系。以培养真学真懂真信真用马克思主义的教师为目标，完善培训体系，加大支持力度，健全教师成长激励机制。牢固树立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理念，建立协同育人机制，实现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日常思政工作与思政课程同频共振。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术阵地建设，培育和夯实发展平台，构建平台支持体系。建强建优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提升发展质量，强化示范辐射，加强建设管理，以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为牵引，推动形成各类马克思主义学院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一体推进的局面。

《意见》强调，要切实加强党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领导。各级党委要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加强领导和统筹规划。宣传、教育等部门要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提供有力政策指导、组织保障和经费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所在单位要将马克思主义学院作为重点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作为重点学科、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重点课程加强建设，给予优先保障。要严格督导考核，在结合巡视巡察开展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中，加大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情况的检查力度。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列为所在单位党的建设工作考核、办学质量评估的重要内容，作为所在单位领导班子、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推动建好建强马克思主

义学院。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9 月 21 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指出，大学生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具有重要意义。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提升人力资源素质，实现大学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意见》提出，要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建立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新型人才培养模式。强化高校教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能力和素养培训，改革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打造一批高校创新创业培训活动品牌。完善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可持续发展机制，鼓励各学段学生积极参赛。坚持政府引导、公益支持，支持行业企业深化赛事合作。

《意见》明确，要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建设，优化大学生创新创业环境。校内各类创新创业实践平台面向在校大学生免费开放。鼓励各类孵化器面向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开放一定比例的免费孵化空间。提升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带动作用，深入实施创业就业“校企行”专项行动。完善成果转化机制，做好大学生创新项目的知识产权确权、保护等工作，加快落实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加大对创业失败大学生的扶持力度，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立大学生创业风险救助机制。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信息服务，及时收

集国家、区域、行业需求，为大学生精准推送行业和市场动向等信息。加强宣传引导，总结推广各地区、各高校的好经验好做法。

《意见》提出，要加强对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财税扶持和金融政策支持。加大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资金支持力度。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做好纳税服务，强化精准支持。鼓励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商业可持续原则对大学生创业项目提供金融服务，解决大学生创业融资难题。引导创新创业平台投资基金和社会资本参与大学生创业项目早期投资与投智。

《意见》要求，教育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协调指导，督促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各项政策的落实。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积极研究制定和落实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政策措施，及时帮助大学生解决实际问题。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教育部：不使用“第一学历”概念

近日，教育部针对网友提问“专升本（非成人高招专升本）毕业后的第一学历是专科还是本科”进行答复。答复称：学历是指人们在教育机构中接受科学文化教育和技能训练的学习经历，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相关政策及文件中没有使用“第一学历”这个概念。

不久前，“北大博导发过 50 多篇论文，拿过国家杰青，被本科生嫌弃第一学历低”的新闻在网上引起热议。一名达到保研标准的大四学生查看了北大数学系师资后，对该院一名博导提出异议。他认为，该博导的本科、硕士均毕业于较普通的高校，学历水平过低，希望北大整顿师资。

事实上，早在 7 年前，教育部就曾对“第一学历”的问题作过回应。回应称，在管理过程中所说“学历”通常指的是最高或最后的学历，没有使用“第一学历”的概念。

然而，现实中，部分高校考研复试、用人单位招聘中有关“第一学历”的隐性歧视却屡见不鲜，已成为高校考研、社会单位招聘在公平正义问题上的一个盲点。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储朝晖表示，只要社会上注重学历的意识还存在，“唯学历”的观念就依然存在，只不过随着社会发展，作用没有从前那么大。淡化第一学历的观念，需要全社会淡化单纯的学历崇拜，用人单位切实考察应聘者的实际能力与工作岗位的符合程度，名校接收研究生时也需要更多精细的评估，而非一味看“第一学历”，从而使得这股风气得以降温。

此外，高校、大学生要重视维权问题。多年前，深圳大学因学生投诉某银行只招聘原“211 工程”大学的学生，时任校长章必功撤回学校在此银行的存款。除此之外，少有高校因为用人单位歧视高校帮助学生维权，同样少有招聘者因学历出身被拒而状告用人单位。

湘潭大学教授罗和安曾在两会上呼吁出台《反就业歧视法》，明确增加反就业院校歧视法律条款，以此来迫使企业改变畸形的用人观。

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院长别敦荣曾指出，本该作为维权主体的高校，本身也要问责人才选拔的科学公正性。唯才是举的原则虽然没有异议，但到了实际操作层面，高校往往搞不清才德的标准是什么，从而导致标准简单化、外行化。因此，反对学历鄙视链，高校还应注重自身改变。

来源：中国科学报 2021 年 10 月 13 日

教育部等五部门部署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违法违规广告专项整治行动

为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含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开放教育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形式）广告发布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和高校

合法权益，净化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发展环境，近日，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发布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发布、内容、程序等提出规范性要求，并部署开展违法违规广告专项整治行动，推动建立长效监管机制。

《通知》明确，未经高校法人书面授权或省级自学考试管理机构审查备案，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个人不得发布或以教育咨询、学历提升服务等名义变相发布涉及具体高校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和自学考试助学活动广告。

《通知》强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合法，不得出现“快速取证”“免考包过”“考不过退款”等对教育效果作出明示或者暗示的保证性承诺；不得模糊自学考试助学活动与主考学校学历教育的关系区别；不得混淆技师学院、专修学院、研修学院等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与开展学历教育高校的性质区别。

《通知》要求，高校应严格履行办学主体责任，完善广告宣传统一归口管理制度。各地有关主管部门应督促各大门户网站、搜索引擎、电子商务平台、新媒体平台、自媒体平台、APP（应用程序）等互联网媒介加强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发布主体、内容的审核，对涉及虚假夸大违规信息进行有效过滤，不得发布无高校法人书面授权或省级自学考试管理机构审查备案的相应广告及其他违法违规信息。

《通知》部署各地开展为期三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对违法违规案件进行查处。要求各地建立部门之间沟通协调、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监督惩戒等具有长效性、稳定性和约束力的工作机制，并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对典型案例查处情况进行曝光，对损害人民群众和高校合法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舆论震慑。

下一步，教育部等五部门将推动治理常态化，有效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发布秩序，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年10月14日

【政策法规】

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关于深入推广福建省三明市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省三明市视察时关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全国医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要求，进一步加大力度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加快推动实现大病重病在本省解决、常见病多发病在市县解决、头疼脑热等小病在乡村解决，加快健全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公立医疗机构运行新机制，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

坚持近年来学习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明确的改革路径和基本要求，持之以恒狠抓落实，巩固改革成果，确保新机制良性运行。

1. 三明医改经验最重要的是改革的决心和勇气，不回避矛盾，敢于触碰利益。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学习三明坚持人民至上、敢为人先的改革精神，真抓实干，动真碰硬。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推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经验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36号）等要求，推动由地方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或一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医改领导小组组长，充分发挥医改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各省（区、市）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专题研究1次医改工作。（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各有关地方和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增强县级医院临床专科能力，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创新分级诊疗和医防协同机制，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和有序就医，逐步提高县域就诊率和基

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加强对医疗联合体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绩效考核。（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疾控局、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逐步扩大采购范围，力争 2022 年底前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超过 300 个。

“十四五”期末，每个省份国家和省级组织的集中带量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要超过 500 个。加强医疗机构采购和库存管理，适应集中带量采购要求。（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按照腾空间、调结构、保衔接的路径，规范诊疗行为，降低药品耗材等费用，合理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推进薪酬制度改革，总体上不增加群众负担，促进医药产业创新 and 健康发展。落实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激励医疗机构合理使用、优先使用中选产品。（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5. 2022 年 6 月底前，各省份要印发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相关文件，科学设置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的启动条件、触发标准及约束条件，稳定调价预期。“十四五”期间，各省份及有价格管理权限的地级市每年开展一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工作评估，符合条件的要以区域内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费用为基数，合理确定价格调整总量，在总量范围内突出重点、有升有降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将符合规定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时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各地要依法依规改革优化政府制定医疗服务价格的行为规则，及时调整成本监审和价格听证目录，允许价格主管部门采取简明易行的方式调查成本和听取意见。强化公立医院价格监测评估，加快建立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成本、费用、收入分配及改革运行情况的监测体系，为实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提供依据。（国家医保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

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7. 落实《关于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52 号), 全面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各地根据当年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 按照不同层级不同性质医院, 根据“两个允许”要求合理增加公立医院薪酬总量, 不计入总量核定基数, 合理确定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重。推动公立医院合理确定内部薪酬结构, 注重医务人员的稳定收入, 充分发挥薪酬的保障功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 逐步减少医保基金按项目付费的比例, 提高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按病种分值付费、按床日付费、门诊按人头付费等医保支付方式所占的比例。到 2025 年, 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的医保基金占全部符合条件的住院医保基金支出的比例达到 70%。(国家医保局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9. 提升医疗服务规范性, 组织完善医疗服务行为规范, 指导医疗机构完善临床路径, 加大诊疗规范的培训推广力度, 强化监督力度, 提升医疗服务规范化水平。地方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把合理用药、规范诊疗情况作为医疗机构信息公开重要内容, 定期向社会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各方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公立医院医药费用合理增长机制, 以大型公立医院为重点, 加强医疗服务、药品、检查检验等费用增长监测, 将医药费用控制情况纳入对公立医院院长的考核评价指标, 推动各级公立医院均衡有序发展, 促进基层医疗机构增加服务供给。(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医保局、财政部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强化对卫生健康事业的投入责任, 落实地方政府对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政策, 加大对公共卫生、基层等的倾斜力度, 提升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健全中医药服务网络体系。鼓励支持非

公立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相互补充、共同发展。（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试点推动重点改革持续深化

对因地制宜和尚需探索的改革，积极稳妥开展试点，结合实际探索创新，为深化改革积累经验。

12. 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试点，逐步实现县域医共体内行政、人事、财务、业务、用药目录、信息系统等统筹管理。探索对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实行医保资金总额付费，加强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允许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相关经费打包给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统筹使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开展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试点，每个省份选择 2—3 个设区的市开展试点，实行网格化布局管理，统筹负责网格内居民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一体化连续性医疗服务。鼓励试点地区探索创新对紧密型医疗集团的医保支付和财政补助方式，引导其更好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效率和水平。支持中医医院牵头组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鼓励各地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完善紧密型医疗联合体管理体制和监管机制，理顺医疗联合体与其举办方、监管方之间，以及医疗联合体内部成员单位之间的关系，形成权责清晰、管理科学、可持续的制度安排。强化举办方和监管方责任，加强对紧密型医疗联合体的绩效考核和监督管理，确保其履行应有职责，保障医疗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合理利益与积极性。（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鼓励以省为单位或建立省际联盟对国家组织集中带量采购以外、用量大、采购金额高的药品耗材实施集中带量采购，每年至少开

展或参加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各 1 次。鼓励地方加入“三明采购联盟”。各省份和省际采购联盟、“三明采购联盟”等中选结果、交易信息、中选产品降价幅度和约定采购量等信息，及时上传国家医保信息系统。（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优化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选择部分省份制定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办法，简化新增价格项目申报流程，加快受理审核进度，明确办理时限，促进医疗技术创新发展和临床应用。探索完善药学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加快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等改革试点，2021 年年底试点城市全部进入实际付费阶段，及时总结经验并在全国推广。鼓励探索符合中医药服务特点的支付方式。（国家医保局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鼓励地方结合实际，探索事业编制内部挖潜、创新管理的有效方式。用足用好编制资源，按照“保基本医疗、保公共卫生、保学科引领”原则，逐步消化现有编外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对符合条件的，可充分考虑其从医经历、业绩、贡献等，通过公开招聘等严格规范的程序择优聘用，纳入编制管理。（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央编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疾控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9. 每个设区的城市至少选择 1 个医疗水平高、技术能力强、人事管理完善、具有自主评审意愿的三级医院试点开展高级职称自主评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鼓励各地结合实际探索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可探索实行年薪制、岗位薪酬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等薪酬形式，逐步建立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发挥薪酬制度有效激励作用。鼓励支持地方探索有利于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积极性的薪酬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中医药服务特点，结合实际推进中医药领域薪酬制度改革。（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

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借鉴三明做法,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薪酬总量核定办法,以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为基数计算医院薪酬总量,实行全员目标年薪制,完善工分制、信息化、公开化的绩效考核体系,维护公立医院公益性。(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疾控局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强组织实施

22. 各省份要按照本意见要求,结合实际细化完善推广三明医改经验的措施要求。各省份医改牵头协调机构要建立推广三明医改经验的任务台账,跟踪监测各有关部门和市、县两级工作进展,加强定期调度和督促。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对地方的指导,为地方改革探索提供必要支持,帮助解决存在的问题,及时将成熟的经验上升为国家政策。

(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各有关地方和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3. 综合医改试点省份、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地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示范地方和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等要对照本意见要求,结合实际先行先试,大胆突破创新。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和各相关部门密切跟踪评估各省份工作进展,及时总结交流好的经验做法,加大对典型经验的宣传力度,对工作滞后的及时通报并督促整改。“十四五”期间,中央和地方财政继续安排资金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并对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成效明显的地区予以倾斜。(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和各有关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2021 年 10 月 8 日

来源:体制改革司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解读《关于食叶草等 15 种“三新食品”的公告》

一、新食品原料

（一）食叶草

食叶草是我国引进的鲁梅克斯 K-1 酸模与我国野生巴天酸模回交选育生成的多年生蓼科酸模属草本植物。食叶草在我国河北、河南、山东、山西、陕西、甘肃等多个省份均有种植并食用，食用部位为茎和叶，食用方式有凉拌、榨汁、炒菜、泡茶、制作豆腐和面食等，未见人群食用不良反应报道。

根据《食品安全法》和《新食品原料安全性审查管理办法》规定，审评机构依照法定程序，组织专家对食叶草的安全性评估材料审查并通过。新食品原料生产和使用应当符合公告内容以及食品安全相关法规要求。鉴于食叶草在婴幼儿、孕妇及哺乳期妇女人群中的食用安全性资料不足，从风险预防原则考虑，上述人群不宜食用，标签及说明书中应当标注不适宜人群。

该原料的食品安全指标按照我国现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中叶菜类蔬菜的规定执行。

二、食品添加剂新品种

（一）蛋白酶

1.背景资料。热解蛋白无氧芽孢杆菌（*Anoxybacillus caldiproteolyticus*）来源的蛋白酶申请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新品种。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丹麦兽医和食品局等允许其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使用。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主要用于水解蛋白。其质量规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食品工业用酶制剂》（GB1886.174）。

（二）谷氨酰胺酶

1.背景资料。地衣芽孢杆菌（*Bacillus licheniformis*）来源的谷氨酰胺酶申请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新品种。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丹麦兽医和食品局等允许其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使用。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主要用于催化 L-谷氨酰胺水解。其质量规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食品工业用酶制剂》（GB1886.174）。

（三）木聚糖酶

1.背景资料。李氏木霉（*Trichoderma reesei*）来源的木聚糖酶申请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新品种。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丹麦兽医和食品局等允许其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使用。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食品工业用酶制剂，主要用于催化木聚糖水解。其质量规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食品工业用酶制剂》（GB1886.174）。

（四）非洲竹芋提取物

1.背景资料。非洲竹芋提取物申请作为食品用香料新品种。欧盟委员会、美国食用香料和提取物制造者协会、国际食品用香料香精工业组织等允许其作为食品用香料使用。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配制成食品用香精后用于各类食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表 B.1 中的食品类别除外），改善食品的味道。其质量规格按照公告的相关要求执行。

（五）爱德万甜

1.背景资料。原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 年第 8 号公告批准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爱德万甜作为甜味剂用于风味发酵乳、复合调味料、固体饮料等食品类别，本次申请扩大使用范围用于碳酸饮料（食品类别 14.04）。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欧盟委员会允许其作为甜味剂用于非酒精饮料和调味饮料。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评估结果，该物质的每日允许摄入量为 0-5mg/kgbw。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甜味剂用于碳酸饮料（食品类别 14.04），改善产品口感。其质量规格执行原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 年第 8 号公告的相关内容。

（六）可得然胶

1.背景资料。可得然胶作为稳定剂和凝固剂、增稠剂已列入《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允许用于熟肉制品、果冻等食品类别，本次申请扩大使用范围用于调理肉制品（生肉添加调味料）（食品类别 08.02.01）、速溶咖啡（食品类别 14.06.03）和胶原蛋白肠衣（食品类别 16.03）。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日本厚生劳动省允许其作为增稠剂用于食品。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评估结果，该物质的每日允许摄入量不需要限定。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增稠剂用于调理肉制品（生肉添加调味料）（食品类别 08.02.01）、速溶咖啡（食品类别 14.06.03），改善产品质构；作为稳定剂和凝固剂用于胶原蛋白肠衣（食品类别 16.03），改善产品品质。其质量规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可得然胶》（GB28304）。

（七）辣椒红

1.背景资料。辣椒红作为着色剂已列入《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允许用于熟肉制品、方便米面制品、调味品等食品类别，本次申请扩大使用量用于调理肉制品（生肉添加调味料）（食品类别 08.02.01），申请扩大使用范围用于其他（仅限魔芋凝胶制品）（食品类别 16.07）。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食品标准局等允许其作为着色剂用于一般食品。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着色剂用于调理肉制品（生肉添加调味料）（食品类别 08.02.01）、其他（仅限魔芋凝胶制品）（食品类别 16.07），改善产品色相和口感。其质量规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辣椒红》（GB1886.34）。

（八）辣椒油树脂

1.背景资料。辣椒油树脂作为增味剂、着色剂已列入《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允许用于豆干类、香辛料油、复合调味料等食品类别，本次申请扩大使用范围用于其他（仅限魔芋凝胶制品）（食品类别 16.07）。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澳大

利亚和新西兰食品标准局等允许其作为增味剂、着色剂用于一般食品。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评估结果,该物质的每日允许摄入量不需要限定。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增味剂、着色剂用于其他(仅限魔芋凝胶制品)(食品类别 16.07),改善产品口感和色泽。其质量规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辣椒油树脂》(GB28314)。

(九) 蔗糖脂肪酸酯

1.背景资料。蔗糖脂肪酸酯作为乳化剂已列入《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允许用于调制乳、调味品等食品类别,本次申请扩大使用范围用于稀奶油(食品类别 01.05.01)。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欧盟委员会允许其作为乳化剂用于灭菌稀奶油。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评估结果,该物质的每日允许摄入量为 0-30 mg/kgbw。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乳化剂用于稀奶油(食品类别 01.05.01),改善稀奶油的乳化特性,防止稀奶油凝聚。其质量规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蔗糖脂肪酸酯》(GB1886.27)。

三、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

(一) N,N-二甲基-N-2-丙烯基-2-丙烯-1-氯化胺(1:1)与 2-丙烯酰胺脱羧基盐酸盐的共聚物

1.背景资料。该物质在常温下为黄色固体。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德国联邦风险评估研究所和南方共同市场均允许该物质用于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作为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生产过程中的干强剂,可以提高纸和纸板的强度。

(二) 石蜡和烃蜡

1.背景资料。该物质在常温下为白色固体,不溶于水、乙醇,可溶于乙醚、甲苯等有机溶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GB9685-2016)已批准该物质作为添加剂用

于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纸和纸板、粘合剂及聚乙烯（PE）、聚丙烯（PP）等多种塑料材料及制品。此次申请将其使用范围扩大至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德国联邦风险评估研究所均允许该物质用于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主要添加于挤奶设备中的橡胶组件，可在橡胶表面形成保护层，阻止空气中的臭氧等氧化气体进入橡胶内部破坏其结构，从而延长橡胶使用寿命。

（三）1,4-苯二甲酸与 1,3-苯二甲酸、2,2,4,4-四甲基-1,3-环丁二醇、1,4-环己烷二甲醇和 2-甲基-1,3-丙二醇的聚合物

1.背景资料。该物质常温下为无色到淡黄色固体颗粒。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日本厚生劳动省和荷兰卫生福利及体育部均允许该物质用于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

2.工艺必要性。该物质为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的主要成膜物质，所制成的涂料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

（四）苯乙烯与丙烯酸乙酯、甲基丙烯酸和甲基丙烯酸缩水甘油酯的聚合物

1.背景资料。该物质在常温下为乳白色液体，易溶解于酯类、酮类化合物。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欧洲委员会均允许该物质用于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

2.工艺必要性。以该物质为主要原料生产的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涂膜附着力、机械加工性能和抗化学腐蚀性能。

（五）2-甲基-2-丙烯酸与 2-甲基-2-丙烯酸甲酯和 2-丙烯酸的聚合物

1.背景资料。该物质在常温下为液体，易溶于水。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欧洲委员会均允许该物质用于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

2.工艺必要性。以该物质为主要原料生产的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涂膜附着力、机械加工性能和抗化学腐蚀性能。

来源：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关于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等 17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 1 项修改单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审查通过，现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等 17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 1 项修改单。其编号和名称如下：

GB 29921-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

GB 31607-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

GB 19295-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

GB 1886.349-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五碳双缩醛（又名戊二醛）

GB 1886.350-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氧化亚氮

GB 1886.351-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α -环状糊精

GB 1886.352-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β -环状糊精

GB 1886.35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γ -环状糊精

GB 1886.354-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3-[(4-氨基-2,2-二氧-1H-2,1,3-苯并噻二嗪-5-基)氧]-2,2-二甲基-N-丙基丙酰胺

GB 1903.52-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 氯化高铁血红素

GB 1903.5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 D-泛酸钙

GB 1903.54-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 酒石酸氢胆碱

GB 5009.17-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

GB 5009.265-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GB 5009.28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偶氮甲酰胺的测定

GB 5009.284-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香兰素、甲基香兰素、乙基香兰素和香豆素的测定

GB 31604.8-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总迁移量的测定

GB 24154-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运动营养食品通则》第 1 号修改单

以上标准文本可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数据检索平台 (<https://sppt.cfssa.net.cn:8086/db>) 查阅下载。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关于征求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等 10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来源：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 2021 年 9 月 26 日

医疗机构药学门诊服务规范等 5 项规范政策解读

近年来，随着人民群众合理用药需求的不断增加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我国医疗机构药学服务得到快速发展，服务范围逐渐拓展，服务内涵更加丰富。为指导各医疗机构规范地提供药学服

务，国家卫生健康委在总结地方经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发布了《关于印发医疗机构药学门诊服务规范等 5 项规范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5 项规范包括：医疗机构药学门诊服务规范、医疗机构药物重整服务规范、医疗机构用药教育服务规范、医疗机构药学监护服务规范和居家药学服务规范。

该《通知》立足于规范服务行为、保障服务质量，分别给出了不同药学服务的定义，明确了适用医疗机构的范围，规定了提供相应药学服务应当符合的基本要求，以及服务对象、工作内容、质量管理与评价改进等。

药学门诊服务是指药师在门诊为患者提供的一系列专业化服务，从事药学门诊服务的药师条件要求相对较高，药学门诊纳入医疗机构门诊进行统一管理。用药教育服务是最为常见的药学服务，是指药师对患者提供合理用药指导、普及合理用药知识等服务的过程，服务形式灵活多样，服务场所不受限制。药物重整服务和药学监护服务都是面向需药物治疗的住院患者，其中，药物重整主要体现在患者入院、转科或出院等重要环节，经药师评估比较后，给出用药方案调整建议等；药学监护贯穿于住院患者的药物治疗全过程，提供的药学服务更加全面、连贯。居家药学服务主要是药师提供的上门药学服务，对象为居家药物治疗的患者，包括普及健康知识、开展用药评估教育、管理家庭药箱等。

药学服务是医疗机构诊疗活动的组成部分，对于促进合理用药、提高医疗质量、保证患者用药安全具有重要意义。考虑到目前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功能定位、药师服务能力及实际情况等存在一定差异，因此，鼓励具备相应条件的医疗机构积极提供药学服务，在服务过程中应当遵守相应服务规范。

来源：医政医管局 2021 年 10 月 13 日

【行业动态】

化学仿制药注册申报创新高 新三类何时豁免临床备受关注

2021 年，化药仿制药申报创下新高。第三季度还没结束，新三类（仿制境外上市但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和新四类（仿制境内已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的注册申报数量就已经超过 2020 年全年的受理号数。

以新三类为例，2020 年新注册法规发布后，新三类又恢复了需要做临床的先申报临床然后再报产的程序。2021 年前三季度，新三类的申报临床和生产数量已经超过 2020 年同期。由此可见，仿制药的申报正在回暖。

趋势

早期申报新三类企业进入收获期

2021 年产品申报新三类临床最多的企业是扬子江，申报了注射用卡非佐米、奥贝胆酸片、琥珀酸去甲文拉法辛缓释片、雷诺嗪缓释片、盐酸艾司氯胺酮注射液和注射用德拉沙星 6 个产品，合计 7 个受理号。

2016 年申报新三类产品最多的企业是宜昌人福药业和齐鲁制药，分别申报了 21 个产品。

齐鲁制药已有 9 个新三类产品上市，分别是右佐匹克隆片、曲氟尿苷替匹嘧啶片、阿立哌唑口崩片、来氟米特片、注射用比阿培南、注射用福沙匹坦双葡甲胺、酒石酸溴莫尼定滴眼液、注射用比伐芦定和恩曲他滨胶囊。此外，齐鲁制药（海南）还申报了 5 个产品，奥沙利铂注射液和左西孟旦注射液获批上市。

宜昌人福药业已有 5 个新三类产品上市，分别是盐酸安非他酮缓释片、盐酸阿芬太尼注射液、氯化钾缓释片、咪达唑仑口服液和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正大天晴药业集团申报 14 个新三类产品的生产，南京正大天晴制药申报了 9 个新三类产品的生产。

正大天晴药业集团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泊马度胺胶囊、曲氟尿苷替匹嘧啶片、注射用盐酸苯达莫司汀、注射用阿扎胞苷和磷丙替诺福韦片已获批上市。南京正大天晴制药的盐酸右美托咪定注射液和索磷布韦片已获批上市。

早期申报新三类的企业已经进入收获期。

早期热门产品 VS 近期热门产品

产品方面，申报临床的产品如果有两家企业申报，已经算热门产品。2021 年申报的最热门产品是奥贝胆酸片和注射用德拉沙星。

2016 年以来，申报新三类生产厂家超过 10 家的产品有吸入用盐酸氨溴索溶液、奥硝唑注射液、盐酸右美托咪定注射液。

口服溶液和注射剂是近期新三类申报的大热产品，但自 2021 年 9 月以来，这两类的个别产品的申报结果未获批准，业界普遍认为是因为这些项目没有启动临床研究。

解惑

新三类的申报是否需要做验证性临床已经引起业界关注。而事实上，新三类是否需要做临床也一直是让企业纠结的谜。

不需要做临床上市的案例：奥沙利铂注射液

在仿制药参比制剂目录（第二十七批）（2020 年第 30 号）里，注射用奥沙利铂的参比制剂是原研 SanofiAventis France（赛诺菲）的 50mg 国内上市的原研药品；但是，在《化学仿制药参比制剂目录（第四十六批）（征求意见稿）》的“已发布化学仿制药参比制剂调出品种目录”中，却要剔除原研赛诺菲的参比制剂地位，理由是“经一致性评价专家委员会审议，拟调出参比制剂因采用终端灭菌工艺制备的奥沙利铂注射液可以满足产品杂质控制及稳定性要求，奥沙利铂注射剂应首选终端灭菌的注射液，注射用奥沙利铂为不合理剂型，予以调出”。目前第四十六批参比制剂的正式稿尚未公布。

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仿制药参比制剂目录（第二十九批）的通告里公布了奥沙利铂注射液的参比制剂为齐鲁制药的 200mg/40ml，理由是国际公认的同种药品（美国橙皮书）。但是，在《化学仿制药参

比制剂目录（第四十三批）（征求意见稿）》却否了齐鲁制药的 50mg/10ml，理由是“经一致性评价专家委员会审议，拟申请参比制剂为美国上市的仿制药，不具有参比制剂地位，审议未通过”。

目前国内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奥沙利铂的注射剂都是奥沙利铂注射液，生产企业分别有齐鲁制药、江苏恒瑞、四川汇宇和山东新时代，都是 2020 年以后上市（以新三类申报上市），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齐鲁制药、江苏恒瑞、扬子江、江苏奥赛康和杭州中美华东都申报了注射用奥沙利铂的一致性评价，但暂无厂家获批一致性评价。

注射剂是否都不需要做临床？

已上市的厂家基本都做了验证性临床，有厂家没做所以没获批的注射剂产品有：盐酸右美托咪定注射液、格隆溴铵注射液、氟比洛芬酯注射液和泊沙康唑注射液。全部厂家做验证性临床才获批上市的注射剂产品有：布洛芬注射液、注射用福沙匹坦双葡甲胺。

全部厂家做了 BE 但没做验证性临床获批上市的注射剂产品有：注射用替莫唑胺、左乙拉西坦注射液。

全部厂家没做验证性临床也获批上市的注射剂产品有：盐酸溴己新注射液、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硫酸特布他林注射液、左西孟旦注射液和注射用右雷佐生等。这些不需要做临床的产品都有一个特点，就是国内仿制药厂家已经在国内上市多年。

缬沙坦口服溶液是否需要做临床？

口服溶液通常是不需要做生物等效性研究，如果同适应症的口服通用名的固体制剂产品已上市，理论上是不需要做验证性临床的。于是，近几年口服溶液因为投入少而受到企业的关注，例如恩替卡韦口服液、地氯雷他定口服溶液、盐酸美金刚口服溶液、盐酸左西替利嗪口服液和盐酸普萘洛尔口服液等口服溶液剂，都是直接申请豁免临床研究上市的。

然而，缬沙坦口服溶液剂因为没有做验证性临床导致不予批准引起行业的关注。

缬沙坦口服溶液剂是 2019 年发布的《第三批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内的产品。

2020 年常州四药和广州一品红分别申报缬沙坦口服液，都没有启动临床研究。2021 年 9 月常州四药的受理 不予批准，广州一品红的受理为暂停状态。

缬沙坦片剂已经上市多年，缬沙坦口服溶液为何要做临床？行业对此有两种看法：

一种看法是：缬沙坦口服溶液剂这类剂型此前无厂家上市，剂型首次上市需要做验证性临床。同样的情况 有呋塞米口服液和马来酸依那普利口服液。但是，仍存在反面案例——普瑞巴林口服液。

第二种看法是：缬沙坦的固体制剂没有儿童适应症，缬沙坦口服溶液剂有儿童适应症，新适应症上市所以 要做验证性临床。呋塞米口服液和马来酸依那普利口服液预计也符合此情况，两者都分别列入了《首批鼓励研 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和《第三批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

结语

鉴于目前对于不批准的产品 CDE 通常不会发布原因，企业需要分析推测哪些类型的新三类产品不需要做验证性临床。

此外，儿童适应症一般是成年人的适应症再倒推。如果原研药获批儿童适应症，那么新三类需要做的研究具体是哪些？是否应该是儿童的人种差异呢？

来源：医药经济报 2021 年 10 月 11 日

美团开药店，“狼”来了吗？

或是被疫情催生的药品、防疫用品等消费需求爆炸性增长所诱惑，或是看到了 O2O 业务近两年来超常规增长，或是预测到未来无人药店、智慧药房在药店业的巨大需求，电商巨头美团在称霸餐饮团

购、外卖等业务之后，将触角伸向了药品零售业。

“狼”来了吗？

试点无人零售药店

作为当年“百团大战”中冲杀出来硕果仅存的胜利者，美团在电子商务方面可谓是身经百战、经验丰富，就此看来，美团此番进军药店业应该是一匹来者不善的“狼”。

美团首先把“利爪”伸向了河南郑州。近日，在河南郑州市营业的“美团·买药 | 越人大药房”引发业内外关注，“全国第一家美团线下药店落地郑州”也成为新闻热点。据媒体报道，该门店并不是美团 B2C 业务的前置仓，而是美团与河南越人大药房合作开展的无人零售药店试点。合作方式是：越人提供符合条件的药店空间，美团提供无人零售智能设备供药店免费使用，合作的无人零售药店则冠名“美团·买药”+合作药店名。目前河南省内美团无人零售药店已有 3 家门店，郑州这一家被称为“全国第一店”。

美团主打的概念，其实是一种带有“互联网+”“人工智能+”的新“24 小时药店”，其设想的经营模式是借助美团在餐饮、外卖、打车等行业无孔不入的渗透力和巨大流量，引导消费者在美团 APP 线上下单买药，订单被传送至药店，店内机器人按照订单信息完成配药放入存放柜，消费者凭码开柜随时取走药品或由外卖小哥配送到家。在美团看来，有自己巨大流量导流，有智慧药房概念加持，再加上当地药店的专业服务和口碑，复制其在餐饮、团购等行业的成功，并非难事。

“狼”带来了什么？

未来智慧药店的雏形

对美团开药店，大部分业内人士持担忧态度，认为会对药店的 O2O 业务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部分从业者甚至认为将给行业带来灾难性冲击。笔者曾在 2019 年一次行业会议上听闻一位就职于行业龙头企业的负责人表示，像美团这种非常便利的 O2O 送药模式，一旦未来线上流量做大做强，消费者形成买药、购药就上美团的消费

观念，流量收割的戏码将再次上演；一座小城市，只要合理布局 30～50 家左右的实体药店，基本上就能覆盖 整座城市的 O2O 业务；一旦美团自开或是收购相应数量的药店，就能收割到一整座城市的 O2O 流量，其他实体 药店的业务或将面临雪崩式的下滑，对行业的打击将是毁灭性的。

但笔者认为，这种观点未免有些耸人听闻。且不说药品零售业专业性极强、门槛较高，就是一般电 商产品，美团也做不到以一己之力收割整座城市的流量。即使面对美团、饿了么等全部电商巨头的围追堵截，城市乡间的大小超市、便利店、小卖部等照样滋润地生存着。在这个生存多样化、价值多元化的现代社会，人 们有着各种各样、层次不同的需求与诉求，一种单一的经营模式是不可能全部通吃的，更不可能毁灭整个行业。

美团开药店最大威胁，不在于通吃，而在于这种“线上线下全一体化”的经营模式，代表着未来的一种 趋势，也代表着药店业的发展方向。“美团·买药”线下店并不只是一家美团参与运营的实体药店，实际上它更是 像未来智慧药店的雏形。根据美团的业务设想，利用机器人及远程控制等技术实现夜间药店无人零售，用户在线上下单，直接扫码进入药店，按照指示到柜台扫码取药；或用户在线上下单，骑手扫码进入药店，根据门店 后台远程指示扫码取走处方药等。这样，既能节省药店的人工成本，增加药店利润，更为未来药店智能化打下 基础并积累必不可少的基础数据、运营经验等等。

与“狼”共舞？

做大 O2O 助推全行业转型升级

美团这次出手，选择的是中原大地郑州。显然，美团的线下第一店选址经过了深思熟虑，立足中原，面向 全国，美团的野心尽显无遗。可能是合作初期有待完善，机器人取药配药环节无论是速度还是差错率都不尽如 人意，“美团·买药”的无人零售药店推进缓慢，在郑州，美团应该是向郑州所有大的药店都发出了合作请求，只 有越人接受了邀约并进行合作。

事实上早在“美团·买药”落地之前，阿里、京东、苏宁等电商巨头已经姿态不一地进入了药品零售业，如阿里 2018 年 6 月参股漱玉平民，苏宁易购 2020 年 10 月成立苏宁大药房、10 家门店落地南京，而京东更早于 2013 年就收购了青岛安吉堂，并在此后分拆出京东健康在港上市成为在线医疗巨头……药店圈早已是群狼竞逐的场面。

在一个行业发展初期，往往在场者不同程度地获益并飞速发展，但发展到一定阶段后竞争即出现并逐渐激化，红利逐渐向优势方倾斜，最终引发行业大洗牌。在度过了初期的“共同红利”阶段后，实体药店必须正视“狼”已经来了的事实，抓紧布局并努力“与狼共舞”。

首先，实体药店要有“与狼共舞”的自信。第一，药品零售业有其行业特殊性，专业性、专业服务是消费者更看重的。即便是医药电商，也已经走过了“价格是唯—竞争手段”的阶段，开始进入“服务战”阶段。第二，电商巨头们欠缺药品专业经营经验，其他领域的营销策略又不完全适用，新进来的“电商狼”必须遵守药店业的生存规则与竞争法则，而不是全体药店去适应遵守电商行业的生存规则与竞争法则，这也是电商巨头选择与实体药店联手合作的主要原因。第三，经历疫情严峻考验后几家上市连锁纷纷加大了对药品 O2O 的布局与投入并收获满满，为行业和其他连锁做出了示范。第四，在药店 O2O 业务爆炸式增长大背景下，国家正在出重拳规范药店 O2O 业务的发展，禁止医药电商打价格战就是其一。显然，这对开始注重线上线下一体化运营的连锁药店是有利的。

其次，实体药店要积极向电商巨头学习，尽快完成线上业务、智慧药店等领域的布局。以上市药店为代表的头部连锁今年上半年 O2O 业务取得翻番增长，其中线上收入最多的益丰药房上半年完成 5.05 亿元，O2O 业务同比增长 139.89%；上市新贵健之佳线上业务收入 3.55 亿元，同比增长 122.44%，增速远高于线下业务 12.83% 的同比增长率。但在线上业务布局方面，各级药店做的远远不够，大多停留在与第三方平台合作的阶段。至于智慧药房、人工智能等引入药店终端，目前仅处在概念试水阶段。其实智慧药房除了新鲜、时髦

等新 概念外，最有竞争力的是专业性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密切结合，是个人购药记录、消费特点、身体状况以及 疾病趋势、群体用药、专家指导意见等海量数据在合法合规前提下结合并进行大数据处理，其竞争力几年后就会凸显。头部连锁要认识到大势所趋，强化危机感，提前布局。

最后，美团等巨头进入药店业，对一些区域连锁意味着更多机会，这些机会包括但不限于业务与技术合作、线上线下对接、股权层面合作、加盟或联盟等等。对部分有意退出行业的药店创始人更是难得的机会，毕竟电商巨头财大气粗，药店转手给电商会有相对高一些的估值。

“美团第一店”曝光后，针对众多实体药店的担忧，美团高层日前表态“美团的目标是做医药产业数字化的帮手，美团不生产任何一种药，也不开自己的线下药店”，且表示“未来美团想把会员从线上引流到线下，让患者到药店去接受更好的健康管理服务”。美团的这一表态能否落到实处、保鲜多久尚需跟踪观察，要知道美团是上市公司，决定未来发展与下一步行动的是资本，如果诱惑足够大，改变决定是分分钟的事。

希望美团如同大鲶鱼一般激活医药 O2O 业务乃至激活整个行业，在强化人们网络消费习惯、医疗健康意识 等同时，规范包括 O2O 在内的医药电商业务更好更快发展，与实体药店一起共同做大药品 O2O 蛋糕，助推全行业转型升级。

来源：医药经济报 2021 年 10 月 9 日

完善中医药知识产权综合保护体系

前不久，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其中提及：“推动中医药 传统知识保护与现代知识产权制度有效衔接，进一步完善中医药知识产权综合保护体系，

建立中医药专利特别 审查和保护机制，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何为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医药法》第四十三条对此作了如下规定：“国家建立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数据 库、保护名录和保护制度。中医药传统知识持有人对其持有的中医药传统知识享有传承使用的权利，对他人获 取、利用其持有的中医药传统知识享有知情同意和利益分享等权利。国家对经依法认定属于国家秘密的传统中 药处方组成和生产工艺实行特殊保护。”

站在现代知识产权保护角度，中医药传统知识已经处于公有领域，属于不受保护、人人可以自由使用的知 识。但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国际上出现了一些发达国家利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和资金手段，优先无偿利用别 国的传统知识申请专利，之后又反过来利用别国的知识产权制度，限制甚至排斥传统知识来源国利用自身传统 知识的不合理现象。

传统知识来源国越来越深地感受到保护传统知识的重要性，国际上也逐渐对传统知识保护达成了共识。例 如印度通过开发建立传统知识数字图书馆，使本国的传统药物变成“公共财产”，其内容包括 50 多部官方传统草 药著作、15 万种传统药物，所有信息都是为了公共使用以及避免别国利用该国传统知识（印度草药学）申请专 利并被错误地授予专利权。我国通过《中医药立法》建立健全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制度，对于保护我国的中医 药传统知识也意义深远。

何为现代知识产权制度？

我国现有的中药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主要由两大部分组成：中药的知识产权法律保护和中药的行政保护。前 者包括中药的专利保护、商标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等；后者包括中药品种保护（例如云南白药和片仔癀的配 方）。其中，专利保护是中药知识产权保护的有效方式之一。

我国有丰富多样的中药材资源种类，但在国际中药市场上的占有 率还很有限，并有多种中药被外企抢先申 请专利。比如日本的汉方

药,足足垄断了七成中药专利,而他们不少汉方药材是从中国进口的。外企对于中药 专利保护的重视,也从另一个侧面折射出本土中药企业及研发机构在中药专利保护方面的意识有待提高。

此外,与典型的西药相比,中药尤其是中药组合物的技术特征主要体现在药味和药量、新医药用途(即已知中药组合物的第二医药用途)上。在进行中药组合物的改进发明时,如果它们的变化突破方剂的一般组方规律,例如通过简化现有中药复方反而使疗效提高,或者通过药味之间的特定配伍,产生协同增效作用且现有技术未给出相关启示的情况下,则可以认为该中药组合物发明具备创造性,从而能够被授予专利权。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负责人曾在去年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的2019 年中国知识产权发展状况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国家知识产权局在加大专利对中医药保护的同时,积极配合有关方面推动出台《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条例》,二者相互配合,形成综合保护体系,才能更好地保护传统中医药,发挥其在医疗救治和疾病预防中的独特作用。随着《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的出台,笔者相信中医药界和相关企业期待的更多 配套政策也能更快地落地。

来源:医药经济报 2021 年 10 月 11 日

中药多组学研究取得重大突破

中药材基因资源是国家战略资源,其挖掘、保护和利用是中药资源可持续发展的首要关键。近期,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团队基于多组学技术成功揭示了紫苏、黄连、大青叶等药用植物的基因遗传背景,相关研究成果以三篇研究论文形式连续发表在国际著名权威学术期刊《自然通讯》上,引起了国际学术界对我国中药应用基础性研究的高度关注。

该研究针对传统草药遗传信息缺失制约中药学科基础研究的关

键问题，首次破译一批草药基原植物基因密码，成功搭建了首个全球药典草药基因组数据库，包含近千种药用植物核基因组和质体基因组序列，推动中药研究全面走进“组学时代”，为进一步应用现代生命科学思维开展传统草药育种、鉴定、品质提升、生物合成等研究提供了分子遗传学基础。通过结合中药传统选育及组学技术，项目组成功选育一批中药材新品种，获得人参、黄花蒿、紫苏等多个中药材新品种证书，并正进行产业化推广，攻克长期困扰我国中药材选种育种模式落后的问题。

来源：科技部生物中心 2021年10月13日

【院校新闻】

浙江药科职业大学举行挂牌仪式

10月20日上午，浙江药科职业大学挂牌仪式在奉化校区隆重举行。挂牌仪式在雄壮的国歌声中拉开序幕。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党委书记、局长章根明，浙江省药监局党组书记、局长徐润龙等一同为浙江药科职业大学揭牌。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党委书记陈厥祥、校长任文霞等出席挂牌仪式。

章根明指出，在浙江药科职业大学挂牌的重要历史时刻，全体新“浙药人”要牢记两句话。一是来之不易，要倍加珍惜。学校专科阶段扎实的工作和优异的教学科研成果，为升本打下坚实基础；升本过程中得到浙江省委省政府、地方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今天的成果来之不易，全校师生要倍加珍惜。二是继往开来，当励精图治。新成立的浙江药科职业大学要努力通过励精图治取得更多具有辨识度和标志性的重要成果。

徐润龙代表省药监局党组向全校师生表示祝贺，并对省级相关部门和地方党委政府长期以来的支持表示感谢。他希望浙江药科职业大学师生要站高看远，充分认识学校升本的重大意义，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浙江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要把握机遇，顺势利用好“机遇期”时间窗口，勤练内功，提升内涵；要保持定力，确保升本转型关键时期顺利平稳；要统筹协调，坚决维护好教育教学正常秩序。

陈厥祥表示，要努力把浙江药科职业大学打造成为新时代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闪亮金牌、职业本科院校建设的一流招牌、医药类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卓越品牌。任文霞表示，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求真务实、严守纪律规矩，奋力推动学校在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中走在前列、勇立潮头。

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领导班子成员、退休老领导、全体中层干部、师生员工代表参加了挂牌仪式。

来源：新浪网 2021年10月22日

粤港大学生创新创业融合服务中心成立

近日，广东工业大学与岭南大学签订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合作协议，并举行“广东工业大学——岭南大学创新创业融合服务中心”揭牌仪式。双方将围绕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共建粤港大学生创新创业融合服务中心。

据悉，广东工业大学与岭南大学将融合两校的教育资源、优势学科以及师资力量，开展跨学科领域的项目联合研究，合作探索“文理工艺”交叉融合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新范式。两校通过联合开展线上工作坊、寒暑期实训营等各类学生创新创业交流、培训、竞赛活动，培养学生创新意识。

“跨境合作培养人才，是两校的大事，希望两校把握大势，携手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广东工业大学党委书记胡钦太表示，学校当前要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和“1+1+9”工作部署等重大需求，培养造就大批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推动学校发展与区域发展同频共振。

对两校创新创业合作，广东工业大学校长邱学青说，双方将利用学校优势，做到“小融合”，推进“大融合”。两校将共享学科交叉的联合课程，联合申请粤港合作专项基金，开展跨学科联合研究的“小融合”，为创新创业合作提供沃土。而“大融合”意味着，除了两校的合作，更要进一步推动建设多家高校参与的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创新创业融合服务中心，推动形成一中心多支点的发展格局。

“希望为两校学生提供一个粤港创新创业平台，让他们在大学生涯中提前感受和适应这种新的跨境学习和工作模式。”岭南大学校长

郑国汉表示，期待学生能够更好把握大湾区机遇，通过粤港两地青年交流协作创新，推动社会发展。

来源：中国教育报 2021 年 10 月 14 日

宁波大学科研团队成功推广盐碱地青蟹养殖项目

日前，来自全国的海水养殖专家来到河南省延津县的黄河盐碱地，对盐碱地青蟹量化养殖项目进行现场验收。同时，位于西北腹地的宁夏贺兰县和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也传来了好消息，在那里试养的第一批青蟹也获得了成功。这不仅标志着宁波大学海洋学院这一为期 3 年的科研项目获得成功，也意味着我国多达 9913 万公顷的盐碱地，在包括海产品在内的水产品养殖方面，具备巨大的开发利用价值。

当天上午，在河南省延津县养殖塘里，宁波大学海洋学院科研团队捕捞出早期放养的青蟹，开始测量大小、进行称重。这批青蟹是今年 5 月投的苗，4 个月左右的时间里，它们已从硬币大小，长到平均超过 300 克重，和沿海一带的养殖速度和成熟度基本接近。

据了解，青蟹是主要养殖于我国东南沿海的海产品，因为肉质鲜美、营养丰富，深受消费者欢迎。但由于我国东南沿海养殖面积有限，青蟹养殖全年产量仅为 16 万吨左右，无法满足市场需求。3 年前，宁波大学海洋学院科研团队选择河南省延津县的黄河盐碱地，开始攻关盐碱地青蟹养殖项目。从刚开始的“能不能养活”到两年前“能不能养好”，再到今年“能不能量化生产”，3 年 3 次通过验收，标志着盐碱地青蟹养殖项目已经具有推广价值。

国家虾蟹产业体系首席科学家、中山大学教授何建国在现场表示，从外观来讲，蟹的个体非常整洁，生长速度非常好，亩产现在已经达到了 1 年（养殖期仅 4 个月）50 斤到 70 斤的产量，同时结合缢蛏还有其他鱼类（混养）综合效益可以达到 1.5 万元（每亩）。河南省大宗淡水鱼体系岗位专家、河南师范大学教授聂国兴兴奋地表示：

“从这几年的情况看，从我们对肉质的品鉴，从它生长的情况，宁大青蟹是非常适合我们黄河滩区在盐碱地养殖的一个品种。”

“他们养多少，我们收多少。”当地一家经营水产品的企业一直关注着黄河盐碱地青蟹养殖的进展。这次听到专家们的肯定之后，现场就和养殖公司签了 1 年的收购协议。

昔日无人问津的盐碱地，现在通过养殖东海青蟹已变身成为“致富地”。从东海到中原，再到西北，青蟹能跨越 2000 多公里，生存于内陆的盐碱地，依托的是宁波大学科研团队不懈的努力。

该科研团队经过几年的潜心研究，克服了两地盐碱浓度差异化和重要金属离子缺失问题，成功培育出了适合当地养殖的青蟹幼苗。宁波大学海洋学院王欢博士说：“除了河南、宁夏、内蒙古，我们还在山东的盐碱地上试养了青蟹，在这个过程中确实发现不同的地方金属离子含量不一样，我们的方法是缺啥补啥，也已经有了一套相对成熟的解决方案，能够应用于不同的地方。”

来源：中国教育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长三角地区毕业生供需云平台启用

10 月 12 日，由上海市教委主办，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和上海建桥学院共同承办的 2022 届上海高校毕业生秋季校园招聘会在上海建桥学院体育场举行。这是上海今年举办的首场大型高校毕业生线下校园招聘，共吸引 980 家用人单位提供用人需求超 2.5 万个，活动进场学生达 14000 余人。

启动仪式上，长三角三省一市就业指导中心共同启用了长三角地区毕业生供需云平台，将通过协同联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全方位推进长三角高校就业工作一体化，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据介绍，该平台融通了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的就业信息数据，共同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与企业人才需求双向对接，加强创新

型人才在行业、领域、区域间优化配置。高校毕业生通过平台（<http://www.firstjob.shec.edu.cn/zp/csyzph/index.html>）投递简历，可实现长三角地区“云应聘”。

记者在招聘会现场了解到，不少高校都开展了职业生涯规划发展课程，并为学生提供精准高效的就业服务支持，毕业生对薪酬待遇的要求和对岗位的预期更加趋于理性。

来源：中国教育新闻网 2021 年 10 月 13 日

湖南师大：成立世承书院 探索构建现代书院制培养新模式

9 月 20 日，湖南师范大学世承书院成立仪式举行。该书院将成为该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的实验区，在组织形式、培养方式和目标上均有一定创新。

为深入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探索构建现代书院制培养新模式，湖南师大 2021 年 5 月决定成立世承书院。世承书院以湖南师大首任校长、著名教育家、心理学家廖世承先生的名字命名，是集全校之力、聚全校之智建设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特区。世承书院对标国家“拔尖计划 2.0”要求，依托湖南师大优势学科和高水平师资，通过“三制三化”（书院制、导师制、学分制，小班化、个性化、国际化）模式，造就具有国际视野、引领未来世界发展的拔尖创新人才。

2021 年 9 月，世承书院首次面向湖南师大 2021 级汉语言文学、历史学、生物科学、哲学、物理学、英语、化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等 8 个专业新生招收 245 名学生，组建成中国语言文学基地班、历史学基地班、生物科学基地班、哲学基地班、周光召班、锺书班、浩青班、天问班等 8 个班级。

来源：中国教育新闻网 2021 年 09 月 23 日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面向东盟构建“衣食商”特色办学模式

近年来，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以服装、烹饪、电商三个特色专业群为依托，立足广西，面向东盟构建“衣食商”（衣——“衣路工坊”，食——“伊尹学堂”，商——“电商谷”）承载平台，以职业教育相关标准为支撑纽带，将校内部门协作、国内外政行企校多方协同作为驱动机制，与东盟国家构建产教合作共同体，形成“衣-食-商”领域产业链、教育链、人才链、创新链“四链融通”的职教国际化办学模式。

集中优质资源，搭建教育平台。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借力广西“一湾相挽十一国”区位优势，联合广西服装协会、广西服装专业职教联盟、南宁代顿斯贸易有限公司，与缅甸工业部、纺织工业协会共建“衣路工坊-缅甸青年技术人才研修中心”；联合全国电子商务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泰国清迈大学孔子学院以及泰国清迈远东大学等 40 多家泰国本科及职业学校共建“电商谷-数字经济产教融合基地”，协同合作开展人才培养、资源共享、技术服务及文化交流等活动，实现与东盟国家职业教育协同发展的聚合效应。

创新国际产教，打造“经贸样本”。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积极探索“互联网+”教学改革，面向东盟国家开发了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和广西本土特色的产教融合概念。2018 年起，该校面向东盟推广建立了中缅、中英、中泰、中越等国际双语教学体系，开展了“中缅文+纺织面料开发”“中餐烹调+中华养生”“中泰文+跨境电商”等培训，制作了“桂菜与 24 节气中医养生”视频，上线了中英泰三语的“中国饮食文化数字化博物馆”和跨境学习平台，联合企业和泰方职业院校共同开展“中文+职业技能”，实现了“中国标准”落地东盟，引领国际交流合作。

互学互鉴，促进办学国际化。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构建“东盟元素+”国际理解教育课程体系，开设了东盟文化、法律法规、泰语

等 100 多门国际理解教育课程,有效提升学生国际视野和多元文化意识;大力实施师资队伍国际化水平提升工程,积极推进和支持教师海外研修,联合澳大利亚职业教育联盟、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新加坡南洋理工学院开展师资国际化水平培训项目,极大提升教师国际视野和教育教学水平;开设“一路同行”短期文化交流项目,该校先后派出 10 批次 136 名交流生赴泰国、马来西亚开展文化传播、创新创业等交流,接待 21 批次 125 名东盟国家师生到校学习交流、开展公益活动等。

来源: 中国教育新闻网 2021 年 09 月 22 日

【专题：职业教育】

黄炎培与中国职教

中国近现代职业教育百年发展历程，要从黄炎培先生开始。他毕生致力于倡导、研究、试验和推广职业教育，在长期的职业教育理论探索和职业教育实践中，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中国近现代职业教育思想理论体系。

早在1914年，黄炎培就以记者的身份，到安徽、江苏、浙江三省考察当地的教育情况及社会对人才的需求。随后，他又到美国、日本、菲律宾等国家考察。

考察中，黄炎培深感中国旧教育的弊端在于教育与职业分离、学校与社会脱节。他立志以国家兴亡为己任，投身教育，唤起民众，提倡融教育与职业为一体的新教育形式。

国内外教育考察归来后，黄炎培对其所调查的材料进行了细致的整理和研究，为人才培养的原则提供了有力的依据。他认为职业性教育是人才培养的主要内容，并广泛宣传其职业教育主张和理论，得到各地有识之士广泛赞同和支持。

1917年5月6日，黄炎培联合蔡元培、梁启超、张謇等48人在上海发起成立中华职业教育社。中华职教社广泛调查国内外的教育、经济和社会民情，开展职业教育实践。1918年5月15日，黄炎培等爱国志士在中华职教社的基础上，创立了近代中国第一所以“职业”二字命名，被称为当时“最富有实验性的学校”——中华职业学校（现为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由此开启了中国近现代职业学校教育的百年风雨历程。

中华职业学校从创校之初仅设铁工、木工、纽扣三科，到逐步形成机械、土木和商科三大门类，培养了大批实用型人才，为发展民族工商业、解决人民生计问题作出了积极贡献。

爱国主义和献身精神是中华职业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第一要义。

淞沪抗战中，师生筹集资金、捐资捐物。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学校内迁至重庆，培养了大批学成即奔赴抗战前线的青年爱国志士。学校杰出校友江竹筠（江姐）、许晓轩、彭立人等，都是载入史册的革命烈士。

1952年，黄炎培出任政务院副总理兼任轻工业部部长，在“化私为公”的方针指导下，中华职业学校正式交由轻工业部管理。1960年学校迁至南京，更名为南京机电学校。1999年，学校升格为高职院校，更名为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19年9月，经教育部批准，学校成为全国首家公办本科职业院校。2020年6月，更名为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

从中华职教社到中华职业学校，黄炎培一直致力于倡导、研究、试验和推广职业教育，在长期的职业教育理论探索和职业教育实践中，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中国近现代职业教育思想理论体系。“使无业者有业、使有业者乐业”的职教理想，“手脑并用、双手万能”的办学理念，“敬业乐群、责先利后”的育训方针，“理实一体、做学合一”的教学方法，“金的人格、铁的纪律”的德育标准，“尊重个性、因材施教”的教学原则，“理必求真、事必求是”的职业道德标准，“与时俱进、勇于创新”的价值取向，这些共同构成了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的精髓。

2017年，习近平总书记在致中华职业教育社成立100周年的贺信中强调，新形势下，中华职业教育社要立足自身特点和优势，不断为促进我国职业教育发展，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中国职教百年，作为奠基人的黄炎培在长期的研究和实践基础上提出的一系列发展职业教育的主张，至今仍闪烁着思想的光辉与智慧的光芒，对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发挥了重要的启迪作用，也可以为广大职业院校办学实践提供重要指导。

来源：光明日报 2021年10月22日

深观察未来 10%高职生念职教本科，他们将承担什么角色

日前，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下称“意见”）。《意见》表示，到 2025 年，职业本科教育招生规模将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 10%。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在答记者问时表示，作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的配套文件，《意见》是这一《意见》牢牢把握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不同类型、同等重要”，系统总结“职教 20 条”以来的改革经验，在研究教育规律、产业规律和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基础上，着力使职业教育真正成为一种需求广泛、功能特定的教育类型。

职教本科生的角色，应是职业教育的创新主力

《意见》当中，关注度最高的是“到 2025 年，职业本科教育招生规模将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 10%”的目标。

10%是何概念？根据教育部发布的《2020 年教育发展统计公报》，去年，我国高等教育专科招生人数为 524 万余，若以 10%计，即 52 万多。此数据未包含职业教育本科试点院校招生人数，且未考虑 4 年后的高等职业教育扩招规模，仅作参考之用。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是职业教育作为类型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本科职教，也是构建技能型社会的重要举措。“十四五”期间，打破职业教育学历“天花板”，稳步发展本科职教，是职业教育的重要课题。我们关注的是，未来，如此大规模的职业教育本科生走向就业市场，他们将在职业技术市场承担何种角色？

不少网友认为，“本科职教”的招生规模扩大，是职业教育学历贯通的出路，令到职业教育有了上升通道，从而解决了家长们的焦虑。但这显然不是职教本科所承载的根本任务。

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教授王星在其论文《产业工人技能形成体系建设的理论议题与路径选择》中提醒，“要警惕产业工人技能形成体系建设过程中的文凭证书泛滥化现象，产业需求和实际应用成效更应作为其中考量的重点。”

职业教育专家、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创校校长俞仲文在接受南都记者采访时，用了一个形象的比喻——“既会动脑，也会动手”。

俞仲文介绍，早在2001年，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曾启动四年长学制的职业教育探索试验，这一“长学制”，被认为是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前身，从人才培养效果来说，受到各行各业好评。

在他看来，一个生产线能够顺利运营投产，不光是需要熟悉生产工艺的人，更需要能把劳动力、设备、技术等按照投入产出的节奏，进行高效组合的生产者，而这一部分专家型、管理型、创新型的技术技能人才，是当前生产管理一线亟需的人才，也正是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培养对象。

“职教本科生基础更加扎实，创新能力和意识比专科生要大大前进一步。‘双一流’高校培养的是领军型人才，而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应该培养的是面向生活服务产业，面向生产服务建设的一线实务型创新人才。”

担负职教本科培养重任，应用型本科院校须转型

《意见》同时提出，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高标准建设职业本科学校和专业，保持职业教育办学方向不变、培养模式不变、特色发展不变。鼓励应用型本科开展职业本科教育。

从2019年起，中国已启动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近两年来，各省纷纷通过高职升本、高职与独立学院合并为职业教育本科院校等形式，开展本科职教试点。目前，职业本科教育主要通过以下模式开展：高职学校升本、高职学校联合独立学院合并为职业本科教育学校、高职学校与应用型本科学校的“高本衔接”，以及高职院校与本科学校联合培养等。

21世纪教育研究院院长熊丙奇认为，要构建真正的技能型社会，高等教育中只有职教本科、高职高专是职业教育是不够的，“绝大部分地方本科院校，也就是普通本科院校，都应该举办职业教育，综合性院校中的专业硕士、工程博士教育，都应该是职业教育。”

那么，应用型本科学校能否担起职业本科教育人才培养的大旗？

在俞仲文看来，职业教育是拥有成熟技术、成熟规范的教育，不能把职业教育“泛化”。“有人说，清华大学也可以办职业教育，我认为这就不对了，他们（清华大学）是研究型高等教育，有自己大展拳脚的地方。”

此前，浙江省有独立学院转设时，选择与高职学校合并为职业本科教育学校，遭到家长们的抵制，他们认为，这是对独立学院的“降格”。这一现象折射出职业教育当前的困境：在公众认知层面，职业教育依然未被充分认可。

同样的心态也体现在应用型本科的人才培养定位选择之上。俞仲文说，应用型本科的摇摆，影响了他们发挥作用。“现在的应用型本科如果不转型，很难担负职教本科人才的培养重任。”

他认为，教育部门应引导一部分应用型本科向职业教育转型。

对于职业本科教育与应用型本科教育的区别，他说，“高等教育有高等科学教育、高等工程教育，当然也有高等技术教育。应用型本科和职业本科都属于高等技术教育的范畴，就这一意义上讲两者没有区别，不必去苛求它们之间的不同。”

企业举办职业教育，育人仍是基本目标

新的《意见》再次为社会力量举办职业教育打开方便之门，明确提出“鼓励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举办职业教育，鼓励各类企业依法参与举办职业教育。”

《意见》的出台带来职业教育企业在 A 股的全线飘红，这是否是利好资本市场的消息呢？

对此，熊丙奇提醒，鼓励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举办职业教育，以及各类企业参与举办，是为了提高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质量，因为企业拥有自己的优势，能更敏锐地感知社会对技能人才的需求变化，并快速把这种需求变化体现到人才培养中，提高技能人才培养的质量。“如果以营利思路举办职业教育，可能会导致职业教育‘低端化’甚至‘空心化’。”

他同时也提醒，需要企业举办的职业院校拥有办学自主权，否则

难以发挥优势。

来源：南方都市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药图资讯】

中科院期刊分区，可以这样查！

一、中科院期刊分区表

是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针对 SCI 期刊的影响力等因素，以年度和学科为单位，对 SCI 期刊进行 4 个等级的划分。一般而言，发表在 1 区和 2 区的 SCI 论文，通常被认为是该学科领域的比较重要的成果。

二、期刊学科划分

中科院 JCR 分区表对所有期刊的学科划分作出如下规定：

大类学科：医学、生物、农林科学、环境科学与生态学、化学、工程技术、数学、物理、地学、地学天文、社会科学、管理科学及综合性期刊，共 13 个大类。

小类学科：即 JCR 学科分类体系 Journal Ranking 确定的 176 个学科领域。

需要注意的是，一本期刊只可属于一个大类学科，但是一本期刊却可以属于多个不同的小类学科。例如期刊 Molecular cancer，只属于“医学”的大类学科，但具体可进一步细分为 2 个小类学科。

三、期刊分区方法

中科院期刊分区依据是基于期刊的 IF 值，但是采用的是三年平均 IF 值，优点是减少了有些期刊 IF 值逐年波动较大带来的不稳定因素。

具体方法：根据 13 个大类学科，分别将各大类的 SCI 期刊按 3 年平均 IF 值划分为 1 区（最高区）、2 区、3 区和 4 区四个等级。中科院分区的 1 区到 4 区的期刊数量不等，呈金字塔状分布。前 5% 为该类 1 区、6%~20% 为 2 区、21%~50% 为 3 区，其余为 4 区。



中科院分区表的大类分区中还会遴选出一些优秀的 Top 期刊：1 区期刊直接划入 Top 范围内；2 区中 2 年总被引频次指标位于前 10% 的期刊也归入 Top 期刊集合。

四、期刊分区表的官方渠道

1. 网站平台：www.fenqubiao.com

（需科研单位注册申请）

2. 微信公众号：fenqubiao/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分区表



查询方式，关注公众号后在自定义菜单栏点击：期刊分区。即可查看 2020 年基础版和 2020 年升级版（试行）。

3. 小程序：[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分区表](#)

可查看 2020 年基础版和 2020 年升级版（试行）。将小程序添加到桌面，随用随查。

五、相关问题

1、基础版和升级版的区别？

期刊分区表（基础版）只包括 SCI，不包含其他数据库的期刊。

期刊分区表（升级版）包括 SCI 和 SSCI 期刊。

2、期刊名称对吗？用 ISSN 查了吗？

很多期刊的名称会比较相似，因此，一旦输错单词，多单词、或者少单词，就可能会检索出别的期刊，甚至，检索不出来结果。建议大家再次确认期刊名称的正确写法，或尝试用 ISSN，重新检索。

3、期刊可能更名了？

对于更名的期刊，分区表会将更名前后的期刊数据进行合并，在变更后仅保存新的刊名，如果还用旧的刊名查询，可能会查不到。

如何快速获取 PMID、DOI 号

一、什么是 PMID、DOI 号

1、PMID (PubMed Unique Identifier)

是 PubMed 唯一标识码，是 PubMed 数据库中收录的生命科学和医学等领域的文献编号，每一个 PMID 都对应着唯一一篇文献。

2、DOI (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具有唯一性，被喻为“互联网上的条形码”、“科技论文的身份证”。

现在不少期刊杂志要求提供参考文献的 PMID 或 DOI 号，许多杂志投稿指南也明确指出除了正式刊发的文献外，还可以引用未出版文献，但一般需要标注 DOI 号。

二、如何快速获取 PMID 呢？

方法：

Pubmed 数据库：<http://www.ncbi.nlm.nih.gov/pubmed>

在 pubmed 数据库中，通过 PMID 可以快速检索到对应的文章，同时也可以通过输入文章标题查找相应的 PMID，如下图，红色框为 PMID。

- ☐ **Cancer and cure: A critical analysis.**
 1 Roy PS, Saikia BJ.
 Cite Indian J Cancer. 2016 Jul-Sep;53(3):441-442. doi: 10.4103/0019-509X.200658.
 PMID: 28244479 Free article. Review.
 Share Is **cancer** curable? The short answer to this question is "Yes." In fact, all **cancers** are curable if they are caught early enough. **Cancer** cells continue to grow unless one of four things occur: (1) The **cancerous** mass is removed surgically; (2) using chem ...
- ☐ **Tumor microenvironment: recent advances in various cancer treatments.**
 2 Wang JJ, Lei KF, Han F.
 Cite Eur Rev Med Pharmacol Sci. 2018 Jun;22(12):3855-3864. doi: 10.26355/eurrev_201806_15270.
 PMID: 29949179 Free article. Review.
 Share This is a review regarding different types of **cancer** treatments. We aimed at analyzing the tumor microenvironment and the recent trends for the therapeutic applications and effectiveness for several kinds of **cancers**. ...The tumor microenvironment describes the non- ...

三、如何快速获取 DOI 呢？

1、外文文献

方法 1（推荐）：通过 Pubmed 数据库获取 DOI 号。

只要在 Pubmed 数据库中输入文章标题即可获得其 DOI 号，如上图，黄色框为 DOI 号。

方法 2：通过 <https://search.crossref.org/> 网站获取 DOI 号。

该网站反应较慢，请耐心等待。



[Funding Data](#) [Link References](#) [Status](#) [API](#) [Help](#) [Sign in](#)

Search the metadata
of journal articles, books,
standards, datasets & more

Q Title, author, DOI, ORCID iD, etc.

[Search help](#)

Tumor microenvironment: the promising target for tumor therapy

Journal Article published 15 Feb 2014 in Cancer Cell & Microenvironment

<https://doi.org/10.14800/ccm.81> [Actions](#)

2、中文文献

方法：可以通过一些数据库获取文章的DOI号，如万方数据库、中国知网等。在数据库中检索文章标题，进入文章页，即可查看DOI号。

万方智搜 在 144144308 篇中外期刊论文中检索

首页 > 期刊导航 > 数字图书馆论坛 > 2021年2期 > 数字图书馆智库服务体系研究

数字图书馆智库服务体系研究
Research on Think Tank Service System of Digital Library

摘要：图书馆在国家智库建设中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而数字图书馆是获取信息资源的重要渠道,数字图书馆向智库服务转型是提高图书馆软实力的路径之一,本文通过分析数字图书馆智库服务的要素和特点,在多种新兴技术成熟背景下,构建数字图书馆智库服务体系框架,并根据面临的现实问题给出数字图书馆智库服务的实现路径,为数字图书馆向智库服务转型提供有益参考。

doi: 10.3772/j.issn.1673-2286.2021.02.005

关键词：新型智库 数字图书馆 服务体系 多技术融合

作者：黄芳兰 张涛 蒋博

Author: HUANG WuLan ZHANG Tao JIANG Bo

作者单位：上海商学院商务信息学院,上海 201400 上海财经大学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上海 200433

刊名：数字图书馆论坛

相关学者
朱波 张殊末 龚花萍
高洪新 彭杰

相关机构
江苏省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
河北科技大学
广西科技图书馆
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
南京图书馆

如果文章页不显示DOI号,可以下载全文查看,一般在全文首页处。

注意事项：以上网站或数据库都提供免费检索。